

证券代码：688334

证券简称：西高院

XIHARI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5 月

目 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向关联方申请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3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规 划》的议案	18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2
议案六：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3
议案七：关于公司《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4
议案八：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 案	25
议案九：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7
议案十：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的议案	29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自然人股东的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

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书原件办理登记。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

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星期四）上午 10:00

2. 现场会议地点：西安天翼新商务酒店

（西安市莲湖区西二环南段 281 号）

3. 会议召集人：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 会议主持人：总经理 张文兵先生

5.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8 日

至 2025 年 5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1.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2.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3.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4.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5.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向关联方申请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8.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张晋波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张文兵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孟晨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4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李洁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5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孙云瀚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6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李文学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李玲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张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杨飞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0.01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惠云霞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0.0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赵琰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7.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8.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9. 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10.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11.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12. 签署会议文件
13.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基于公司 2024 年实际经营情况，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西高院 2024 年年度报告》及《西高院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二：

关于向关联方申请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为满足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与相关关联方开展保理业务，该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和类别

公司拟与西安西电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保理综合授信合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在金额范围内允许公司进行金单支付。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安西电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存宏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10 月 19 日

注册地址：西安国际港务区陆港大厦 8 层 0806-111 室

经营范围：从事国内保理业务；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销售分户（账）管理；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从事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业务（不含限制项目）；票据管理；票据信息咨询及数据处理；票据交易系统的开发、技术应用、管理和维护服务；供应链管理咨询；法律法规准予从事的其他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受托发放贷款等活动；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同业拆借、股权投资等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西安西电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7.58 亿元，净资产为 4.49 亿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05 亿元，净利润为 0.30 亿元。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西安西电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三）履约能力分析

西安西电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依法有效存续且正常经营，过往发生的交易能够正常实施并结算，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保理方式：无追索权保理

保理规模：人民币 10,000 万元

保理期限：12 个月

保理融资利息：无。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向关联方申请开展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事项，西安西电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不收取公司任何费用。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关联方申请开展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公司开展该业务预计将对公司的现金流等方面产生积极影响。公司与西安西电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关联方申请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审计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

立意见。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关联股东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平高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已完成2024年度财务决算的编制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798,360,089.94	755,085,346.94	602,066,631.72	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8,674,536.06	189,337,173.93	162,367,945.17	2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0,961,385.14	134,726,207.97	134,726,207.97	4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483,068.29	312,605,443.90	262,623,431.10	54.34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78,117,447.93	3,059,550,990.30	3,013,580,974.33	-9.20
总资产	3,548,077,152.16	3,635,917,521.06	3,436,177,361.24	-2.4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23	0.6835	0.5862	5.68	0.54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23	0.6835	0.5862	5.68	0.54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股)	0.6032	0.4864	0.4864	24.01	0.47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3	7.66	6.69	减少0.13个百分点	7.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6.29	5.45	5.55	增加0.84个百分点	6.2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62	9.28	10.12	增加1.34个百分点	9.56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 期末 数占 总资 产的 比例 (%)	上期 期末 数	上期 期末 数占 总资 产的 比例 (%)	本期期 末金额 较上期 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54,330,577.41	29.72	863,748,210.71	23.76	22.06	应收款项收回及 收到预收检测服 务款
应收票据	75,073,721.94	2.12	104,881,495.03	2.88	-28.42	票据到期收回
应收账款	97,051,453.54	2.74	109,619,898.35	3.01	-11.47	应收款项收回
预付款项	6,693,483.71	0.19	6,672,743.73	0.18	0.31	
其他应收 款	812,763.36	0.02	25,307,141.83	0.70	-96.79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重述期初， 并入河高所应收 资金集中管理款
存货	51,847,329.48	1.46	54,020,475.84	1.49	-4.02	
合同资产	18,525.00	0.00	303,620.00	0.01	-93.90	质保金收回
一年内到 期的非流 动资产	267,475,538.22	7.54	430,135,555.56	11.83	-37.82	一年内到期的债 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23,757,642.76	0.67	26,609,210.86	0.73	-10.72	预缴税费减少
债权投资	685,349,494.31	19.32	894,849,385.77	24.61	-23.41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在建工程	6,673,114.52	0.19	6,836,580.64	0.19	-2.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97,871.56	0.08	3,756,505.14	0.10	-20.20	系本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减少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40,687.64	0.09	32,981,473.20	0.91	-90.17	预付长期资产验收结算
应交税费	14,290,966.37	0.40	13,090,554.43	0.36	9.17	
其他应付款	35,304,301.33	1.00	5,346,018.95	0.15	560.38	本期应付股利尚未支付
其他流动负债	20,056,119.30	0.57	16,972,204.51	0.47	18.17	待转销项税增加

（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98,360,089.94	755,085,346.94	5.73
营业成本	377,454,368.38	394,128,677.97	-4.23
销售费用	18,886,907.07	17,061,261.42	10.70
管理费用	94,111,657.20	89,752,178.66	4.86
财务费用	-7,020,855.88	-8,508,145.49	不适用
研发费用	84,797,929.32	70,092,488.34	2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483,068.29	312,605,443.90	54.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636,161.38	-811,116,636.6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392,391.38	944,006,047.99	-162.8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一是对于传统电力设备，新产品研发尤其是环保产品的研发持续开展；二是对于新能源领域，随着西高院试验能力的持续提升以及品牌效应不断增强，新能源检测业务量呈稳定增长趋势；三是西高院海外认可度不断提升，与产品出口相关的检测业务逐渐增多。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当期折旧费用的减少以及河高所以

前租赁的厂房在 2024 年有平高集团无偿划转导致的租赁费用的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为拓宽市场，本期在宣传投入上较去年增加 134.44 万元。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通知存款减少，利息收入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为增强检测技术，拓展检测项目，扩张市场占有率，本期新增研发项目，公司加强研发投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应收款项收回。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11 亿元，主要系购买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系收回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利息收入。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44 亿元，主要系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系西高院收购河高所支付现金以及分配股利所致。

三、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审议表决。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进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并对 2025 年中期分红进行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8,674,536.06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19,795,270.81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考虑到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后续安排，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0 元（含税），

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16,579,46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44,321,125.24 元（含税），截至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公司 2024 年度拟累计派发现金红利（包括 2024 年半年度分红 50,019,555.63 元及 2024 年前三季度分红 31,657,946.60 元）共计 125,998,627.47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5.10%。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25,998,627.47	81,360,922.76	-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8,674,536.06	189,337,173.93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19,795,270.8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07,359,550.2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09,005,855.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07,359,550.23
现金分红比例（%）	99.21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154,890,417.6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1,553,445,436.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9.9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上述数据仅填报上市后数据。

二、2025 年中期分红规划

为了分享经营成果，提振投资者持股信心，切实提升投资者获得感，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定2025年中期分红规划：

1. 分红频次：结合2025年半年度及第三季度未分配利润与当期业绩，公司拟增加不少于一次中期分红。

2. 分红上限：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总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 前提条件：（1）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2）公

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要求。

为简化分红程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基于公司 2024 年实际经营及董事会运行情况，编制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基于公司 2024 年监事会运行情况，编制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七：

关于公司《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办法》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李玲、张蕾、沈江递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玲》《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蕾》《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沈江》。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八：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需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应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为 6 名，任期三年。经股东提名并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同意提名张晋波、张文兵、李洁、孟晨、孙云瀚、李文学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共有六个子议案，提请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审议并表决，具体如下：

8.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张晋波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张文兵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孟晨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4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李洁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

董事的议案》

8.05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孙云瀚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6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李文学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及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并由累计投票制逐项选举产生。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九：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需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应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为 3 名，任期三年。经股东提名并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同意提名李玲、张蕾、杨飞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共有三个子议案，提请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审议并表决，具体如下：

9.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李玲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张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杨飞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

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及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并由累计投票制逐项选举产生。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十：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需开展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应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为 2 名，任期三年。经股东提名并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提名惠云霞、赵琰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本议案共有二个议案，提请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审议并表决，具体如下：

10.01《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惠云霞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0.0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赵琰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及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

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并由累计投票制逐项选举产生。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